

2024年潮州市潮安区社会组织撤销公告

根据国务院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规定，下列2个社会组织因累计三年以上(含三年)没有按要求报送年度报告已被撤销行政处罚，现予公告。同时其公章和社会团体法人证书作废。



序号	统一信用代码	登记证号	类别	名称	法定代表人	撤销时间	住所
1	51445103058583384K	安社证0102	社团	潮州市潮安区信鸽协会	张伟群	2024/1/3	潮州市潮安区江东镇319乡道元巷村华兴服装厂0304号铺面
2	51445121059967830E	安社证0103	社团	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乌岙茶农协会	柯学政	2024/1/3	凤凰镇乌岙村李行坪